

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

（一期）设计项目结果公告

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就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一期）设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就本次磋商采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一期）设计项目

2、交易项目编号:商政采〔2026〕555号

采购项目编号:夏财采磋-2026-60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项目预算金额:532560元;最高限价:532560元。

二、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

本项目磋商公告于2026年9月1日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三、磋商信息

1、磋商时间:2026年9月14日

2、磋商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3、磋商小组名单:祝英林、徐勐、吴彩侠(业主代表)

四、磋商结果

经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成交供应商如下:

成交供应商:中鼎华创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成交价：468000 元；大写：肆拾陆万捌仟元整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甲字 88 号锦园国际广场 21 层
2102A38 号

五、主要成交标的

服务类
名称：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夏邑县城区排水防涝管网升级改造工程（一期） 设计项目
服务内容：施工图设计，深基坑支护及降水设计方案，及后续技术服务配合 (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现场配合服务等，直至竣工验收移交)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施工图及深基坑支护降水设计方 案，提供施工全过程跟踪服务至项目竣工验收移交
服务质量：满足国家现有技术规范 and 标准要求，并能通过相关部门评审或审批

六、否决供应商及原因

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因项目负责人资料未上传主体库导致磋商无效。

七、供应商得分情况

- 1、投标单位：中鼎华创工程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6.65 分；客观因素评分：10 分；投标报价算分：20 分；最终得分：76.65 分；
- 2、投标单位：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8.33 分；客观因素评分：11 分；投标报价算分：15.62 分；最终得分：74.95 分；
- 3、投标单位：中盛弘宇建设科技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5.32 分；客观因素评分：11 分；投标报价算分：16.4 分；最终得分：72.72 分；

4、投标单位：中亿国际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2.66 分；客观因素评分：9 分；投标报价算分：19.1 分；最终得分：70.76 分；

5、投标单位：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2.32 分；客观因素评分：11 分；投标报价算分：15.73 分；最终得分：69.05 分；

6、投标单位：佳风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38.33 分；客观因素评分：6 分；投标报价算分：19.91 分；最终得分：64.24 分；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投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收费金额：7956.00 元

九、公告期限：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十、质疑和投诉渠道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原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若对回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无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夏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地址：河南省夏邑县一环路中段路北

联系人：夏先生

联系电话：18838580993

采购代理机构：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杨桥东路宏杨新城 1#楼 18 层办公 A 室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18937055731

监督单位：夏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夏邑县康复路中段

联系电话：0370-6766619



宏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15 日